

湘潭一黑恶团伙 900 万买“保护伞”

当地打黑风暴摧毁多个黑恶团伙，受贿官员纷纷落马



□据 京华网

去年以来，湖南省湘潭市掀起了攻势凌厉的打黑除恶行动，摧毁了分别以李湘铭、欧建、王永中、张立新、王建军等人为首的多个黑恶团伙，除掉了这些祸害湘潭多年的“毒瘤”，一批充当他们“保护伞”的官员和公安民警也随之倒下。



12月14日，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，王建军涉黑团伙受审。

湘潭掀起打黑风暴，涉黑团伙纷纷覆灭

去年以来，湖南省湘潭市掀起了攻势凌厉的打黑除恶行动，摧毁了多个黑恶团伙。

王建军涉黑团伙案

站在被告席上，王建军不时翻着手中的起诉书，不停地为自己辩护……12月14日，以他为首的湘乡黑恶团伙21名成员，在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受审。

为在湘乡地区称霸一方，王建军指挥或纵容手下，采用暴力、恐吓、威胁等手段大肆欺压、残害群众。经警方查证，该团伙涉嫌故

意杀人、抢劫、故意伤害、盗窃、聚众斗殴、寻衅滋事、非法拘禁、非法持枪、敲诈勒索等35起犯罪事实，共造成1人死亡、7人重伤、49人轻伤或轻微伤等一系列严重后果。

李湘铭涉黑团伙案

2011年7月8日上午，以湖南省原十一届人大代表、湖南众一集团董事长李湘铭为首的涉黑团伙案，在湘潭市雨湖区人民法院一审公开宣判。法院以被告人李湘铭犯组织、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等多项罪名，一审判处其有期徒刑20年，剥夺政治权利2年，并处罚金152万元。对涉案的其他26名被告人分别判处有期徒刑1年2个月至14年6个月不等，并处罚金共计127.7万元。

王永中涉黑团伙案

2011年9月23日上午，王永中涉黑团伙案在湘潭一审宣判。作为王永中涉黑团伙案的2名首犯，王永中被一审判处死刑，并处罚金210万元；吴小平一审被判处有期徒刑20年，并处罚金70万元。团伙成员章迪钧一审被判处死刑，缓期2年执行，并处罚金2万元。其余48名犯罪嫌疑人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6个月至17年6个月不等。

张立新涉黑团伙案

2011年9月14日，湘潭市岳塘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张立新涉黑涉恶团伙案，以被告张立新为首的28名被告人出庭受审。该案共涉嫌开设赌场、容留他人吸毒、贩卖毒

品、非法拘禁、寻衅滋事、聚众斗殴、非法持有枪支弹药、故意伤害等8个罪名。

涉黑团伙豢黑养恶，敛财均过千万

翻开这些黑恶团伙的犯罪案卷，一起起案件让人触目惊心。他们曾长期盘踞湘潭，在一定的区域内逐渐坐大成势。几乎每个团伙都以暴力开路，非法敛财。

李湘铭曾掌控着一个以无业人员、“两劳”释放人员为主的“三湘帮”。为解决工程纠纷，他们动辄出动几十人。张立新则豢养着一批职业“打手”，通过开设赌场贩卖毒品，非法获利上千万元。

他们中，欧建(常用名欧剑)恶势力团伙存在的时间最长，达十余年之久。该团伙除通过贩卖毒品、开设赌场、非法买卖敛财外，还暴力垄断湘潭市河东渣土市场、放高利贷、暴力收账，非法获利1000万余元。

“保护伞”纷纷落马

金钱开路，拉拢干部，寻求“保护伞”，是这些涉黑涉恶头目惯用的招数。李湘铭黑恶团伙就累计花费900余万元，用来拉拢腐蚀国家干部。

今年3月，欧建归案后仅2个月，时任湘潭市公安局副局长蔡亚斌、刑侦支队支队长王宁、刑侦支队扫黑除恶大队大队长张新强、治安支队行动大队大队长刘巍等4人就被查办。这4人为欧建、李湘铭为首的两个黑恶团伙充当了“保护伞”。据悉，欧建被抓后，还牵出湘潭市人大常委会原主任符咏梅，湘潭市公安局原局长、省公安厅原副巡视员黄桂生。

洛阳人看 洛阳手机报



1. 权威、专业、及时、准确，洛阳手机报由洛阳日报报业集团精心打造，萃取本地、国内、国际新闻资讯，时尚实用，服务贴心。

2. 洛阳手机报本地新闻资讯内容丰富，总量占到了60%以上。

定制方法：

移动用户发送短信 LYD 到 10658300 订阅，3元/月。不收GPRS 流量费。

联通用户发送短信712到10655885订阅，3元/月。不收GPRS 流量费。